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應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內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上佳"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 工原大星上往的新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同称)大星上往 或 公司 / 第二曲重单至第四十四次 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上午9 点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股相关 材料以电话、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 席董事 9 名, 均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高数管理人员以通讯的方式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 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天宜上往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佩芳女士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和人真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 74m17为32

大风: . 宙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中场四边入了。 | 西亚公司 2022 中定时行比划水公司 7 加权床 7 净 新以涂料 2021年 10 月,公司对北京前天国间的业投资基金 4 附配合 5,000 万元 人民币,根据相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推进本次公司的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工作,经公司与保荐机构 审慎考虑、公司拟对分存募集资金总额进行 5,000 万元规模的调减,具体内容如下: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36,904.16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磷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碳碳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编织产线建设项目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64,198.17	236,904.16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允斤了以置集。募集资金到亿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31,904.16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

单位:万元				
序号	序号 项目名称		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碳碳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编织产线建设项目		40,300.17	35,000.16	
3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合计		259,198.17	231,904.16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 在上江公募来饮金定饮饮则目形况图内、公司可保护则目的近段、资金需求等头所同び、对相应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监当顺整、募集资金到价值、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实际清集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价后于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价后,若扣除发行费 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地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系权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

廖山楠/P的以来//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签门公司以中华八甲村庄内多次11 A IXIX大小为8年11 J 画题。1145年3月 145年3月 145年3月

监计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鉴于公司对本次同特定对家交行A股股票万案进行J側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处2013)[10 号 利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 资、重大资产重组推满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 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内容进行 了修订、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存权 转出小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7日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上佳"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 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 材料以电话,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2022年5月13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 熙监事3名,为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 "《公司法》")和《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浩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监事经过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并通

20 J 如 F CKUS: 可以 F C

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6,904.1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 金净额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应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喷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碳酸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管能编织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中亚:	7171.	ı	1
2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 产线建设项目 40.500.17 55.000.16	1	高性能磷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2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64,198.17 236,904.16	合计		264,198.17	236,904.16

答会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且休全额进行活当调整, 莫集资全到价前 公司可以根据莫集资全投资项 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 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1,904.1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

ı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碳碳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编织 产线建设项目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5,000.00	
	合计		259,198.17	231,904.16	

正上上一步未來或以及學口即從即內、公可門限据學用的近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于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加除发行费 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3 票赘成。0 票反对。0 票存权。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 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比京天宜上住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 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 注(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公司对本次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北京天宜上住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由议通过任关于上位主军》(社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禁空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表决结果,3 票赘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比京天宜上生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场以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比京天宜上生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编制了(比京天宜上生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依相是小核汇款()

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推灌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发行推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关于本次发行推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7日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

发行 A 股股票 刀条的公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宜上住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 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这案)等相关议 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按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0 月、公司对北京航天国团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 2021 年 10 月、公司对北京航天国团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 法》(证券法》(科创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为推进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工作、经公司与保养机构申慎考虑、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定案)关于元记录了全上专案的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对发行募集资金总 额进行 5,000 万元规模的调减,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

凋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36,904.16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 金净额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碳碳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编织 产线建设项目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64,198.17	236,904.16
ナレ	术草生迄今奶迄而日的范围由	公司可担促而日的进度 次本	电光学学院建设 计相应首集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了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 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1,904.1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	153,898.00	131,904.00
2	碟碟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编织 产线建设项目	40,300.17	35,000.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5,000.00	65,000.00
合计		259,198.17	231,904.16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人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改人,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自筹、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户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户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內容的損失性、佛朗性和元釐性於达季坦达年寅世。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 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比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即需率率率 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上进行了披

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 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次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

证券简称:天官上佳 股票代码:688033 编号:2022-038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 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次发行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主要修订情况

5	第四章 本次股票发行 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风险/(一)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已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应调整待履行的审 批程序		
6	第五章 董事会关于利 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 情况的说明	二、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补充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6	第六章 本次向特定对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的影响	根据调减后的募集资金总额、最新财务数据更新测算内容		
6	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分析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 合理性及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 相关性的分析	更新了公司高性能碳陶制动盘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技术和 人才储备情况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推轉即期间服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 承诺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 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发行推薄即期间服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关于本次发行推薄即期间服的填 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影子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 修订。 四、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 的发行方案,对本次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公司根据最新的实际情况及调整后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格:天宜上住 公告编号:2022-039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					

关于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F和目的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既要/(九)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 行性分析/(一)高性能碳陶器 业化建设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行性分析/(二)碳碳材料制品剂

第一章 本次向特定 象发行 A 股股票概要

A次的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章 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 "修改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 指重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报方 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 了本次拟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31,904.16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9 月"修改: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3 月"

订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的相关表述

修订了本次拟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31,904.16 元,并相应调度补充流动资金对应的金额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 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5. 计相应调减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31,904.16 万

更新了公司该项目的技术和人才储备情况、固定资产投 备案情况、环评批复办理进展情况。

更新了公司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备案情况、环评批复力 理进展情况

間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 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作了、工一件/乔·伯(| 》 1 / 何) 日) 公 口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
[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 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抵增惠即期间报 (主事项的相导意见》(证选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
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 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一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测算 (一)主要假设 (一)主要假设

(一)主要假设 1、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于 2022 年 6 月完成。 2、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34,621,156 股合本数) 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募集资金总额 为 231,904.16 万元。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间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4、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5、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 等的影响。

6、公司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7.496.85 万元和

6、公司 2021 中夏孔岭丰经常任坝盘即后少属于古公司所有省的净和润分别为1/496.85 力元和 16.597.27 万元。假设公司 2022 年度 打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 2021 年 基础上按照持平、增长 10%、增长 20%三种情景分别计算。 7、在计算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股票回购注销、公 积金转增数本等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 8、公司盈利水平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掩薄即即但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7.45.4(当社会2006 英语建筑工程转换制度,在发生处于《三号》等2006 英语 8、公司盈利水平版以区/列则并中人内中行业公司水区11年7年7月 不代表公司才 2022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 以上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不构成承诺及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假设进行投资

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的影响,测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金額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31,904.16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万股)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股本总額(万股) 44,873.72 44,873.72 51,604.78

假设 1: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争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消 2021 年度特罕。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96.85	17,496.85	17,49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697.27	16,697.27	16,69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般)	0.39	0.39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般)	0.39	0.39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般)	0.37	0.37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般)	0.37	0.37	0.32		
假设 2;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的 2021 年度增长 10%。	设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	接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96.85	19,246.54	19,246.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697.27	18,367.00	18,36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般)	0.39	0.43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般)	0.39	0.43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般)	0.37	0.41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般)	0.37	0.41	0.36		
假设 3.公司 2022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争利调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争利润比2021年度增长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96.85	20,996.22	20,996.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697.27	20,036.73	20,036.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般)	0.39	0.47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7	0.41		

注: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关于首发 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的要求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 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的规定进行计算。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不能在短期内实现预期效益,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 本的增长幅度,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 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 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股东回报的风险。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 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实力,增强公司抗经营风险的能力,巩固和加强公司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与合理性论述的具体内容,参见本次发行的预案"第一章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Λ 股股票方案概要"之"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和"第二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供应商,同时,创始人和研发团队以粉末冶金技术 为支点,借助于新材料技术的通用性,积极拓展碳基新材料领域的项目经验,并且大力培育新材料领 域高端研发型人才,团队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沉淀,目前在碳碳新材料领域已投产相关产品,在碳 陶新材料领域具备了量产化的技术储备和生产能力。公司具备从粉末冶金材料向新材料领域延伸的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积极捕捉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发展需求的重要举措, 是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的拓展和延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碳基复合材 料为发力点,积极开拓新材料领域的发展格局,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 现公司致力于成为绿能新材料创新产业化应用平台型公司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在碳陶复合材料%或拥有专业技术研发团队 23 人, 其中硕士以上学历有 11 人, 其中博士 2 人。团队成员来自西北工业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哈尔滨工程大学和北京理工大学等国内外知名院校、 技术团队人员从事碳基复合材料研发多年,优秀的技术研发团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为项 日的顺利宝施提供保障.

在碳纤维复合材料新业务方面,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 27 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有 17 人,博士1人,周別成员未源于西北工业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和北京科技大学等国内外知名院校、在碳纤维复合材料领域拥有丰富的纤维预制体编织和承力结构部件设计开发经验。 团队成员曾参与光伏热场、航空航天等领域型号产品开发与制造,具有丰富的纤维预制体产品编织与 复合材料制品开发与应用经验。

公司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优秀的技术与管理团队为项目实施奠定了人才基础。公司研发团队紧跟 高铁部分线路提速背景下的新一代制动盘材料升级要求,未雨绸缪布局碳陶复材业务,沿着新技术渗 透到空间广阔的汽车碳陶制动盘市场;同时,眼光长远,布局目前行业内最先进的工艺路线和装备,对 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陶复合材料产品战略进行了规划,以应用于航空航天、国防装备领域的高端复 材为攻克目标,并已将该等先进技术运用到公司的生产实践中。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技术方面的储备情况 在碳陶制动盘的制备工艺上,公司已具备新能源车、商用车及特种车辆碳陶制动盘预制体编织、 气相沉积、陶瓷溶渗等制备技术能力;实现碳陶制动盘性能正向设计开发,同时在碳陶制动盘加工技 术上也取得重大突破,有效缩短了加工周期,在未来产业化过程中有望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已完成与国外顶尖竞品 1:1 台架对比测试,产品性能与竞品相当。同时,碳碳材料制品预制体自动化智能 编织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汀油天启光峰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完成一期预制体生产线的建设并顺利 投产,同时进行预制体编织的自动化和智能化设备研制,在相关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已形成了一套从产品设计、工艺设计到装备自主研发的完整技术成果转 化体系,可使公司

的科研成果迅速进行产业化,并形成规模化优势。公司丰富的 技术储备和工程化技术转化能力,可以

3、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市场方面的储备情况

天宜上佳于2017年5月开始致力于碳碳、碳陶产品研发,并于近两年在北京高端制造业基地建 成中试生产示范线。2021年,在北京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天力九陶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江油市 设立控股子公司江油天力新陶碳碳材料有限公司,专注于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汽车及新能源光伏太 阳能等领域碳碳、碳陶产品的深入研发和生产销售。在汽车碳陶制动盘的产品研发上,公司秉承着"推 动行业、领先国际"的使命感,对标国际某知名品牌产品,立意研究更高性能、更高标准的汽车产品,为 汽车行业协会《碳陶汽车制动盘团体标准》起草单位,与浙江某车企签订跑车项目碳陶制动系统开发 协议,与深圳某车企制动开发部签订碳陶刹车合作开发协议。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 具有良好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通过多 种方式提升公司竞争力,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的规定。募集资金将存放 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积极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助力公司业务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的战略发展 带来积极影响。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而降低本次发行对 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 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 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不断提高质量,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 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和管控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

(四)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不断完善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分 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 车分红间报期划。木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将严格执行职条分红政策计划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 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促进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切实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

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

益

况相挂钩。

才让作出承诺如下: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

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 司慎补同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

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 切字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违

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呈偏差及其一致行动人业宣众大方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会伙) 释加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间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 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

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 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本次发行摊博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被摊博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 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 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分别 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 2022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 超过2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公司借入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融资租赁、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借款利 率由本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 此外,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还审议通讨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由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内为公司及子公司无偿 提供关联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信用担保等担保方式,担保有效期限遵守国家方法 相关规定,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时均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及无需公司支付费用,豁免按照关 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上述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无需提 2022年5月14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额度为

合授信时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实际业务需要,同意公司接受控股

5000万元的授信协议,同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东及其配偶陈淑英,张文勇及其配偶郭秀芝与招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书军 及其配偶张瑾与招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1)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

注册资本:50682.209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06月21日

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 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制管及销售;普通货运;油田用化学制剂销售与专业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

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 ***(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总资产 4,386,998,568.73 元,合并净资产 2,193,603,584.95 元; 2021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4,397,074,711.88元,净利润117,784,637.50元。

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为: 鉴于招商银行和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授信申请人")签订了编号为 315XY2022015255 号的《授信协议》(以下简称"《授信协议》"),同意在《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以 下简称"投信期间",即喷攻确定期间内,向投信申请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投信额度(以下简称"投信额度")。 经授信申请人要求,本保证人同意出具本担保书,自愿为授信申请人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贵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东及其配偶陈淑英、张文勇及其配偶郭秀芝、张书军及其配偶张瑾与招商银

1)本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贵行根据(投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就循环授信而言,如贵行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或其他授信本金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则

本保证人对授信余额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仅就不超过授信额度金额的贷款或

其他授信本金余额部分及其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 相关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贵行在授信期间内为授信申请人办理新贷偿还、转化旧贷或信用证、保函、票据等项下债务(无 论该等旧贷、信用证、保函、票据等业务发生在授信期间内还是之前),本保证人确认由此产生的债务

4)授信申请人申请叙做讲口开证业务时,如在同一笔信用证项下后续实际发生讲口押汇,则进口

开证和进口押汇按不同阶段占用同一笔额度。即发生进口押汇业务时,信用证对外支付后所恢复的额

度再用于办理进口押汇,视为占用原进口开证的同一额度金额,本保证人对此予以确认。 (2)本担保书为最高额担保书 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下列两项(以下简称"被担保债务"):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在授信期间内,贵行可分次向授信申请人提供授信。 2)在授信期间届满时,贵行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垫款或其他授信仍有余额时,即由本保证人 在本担保书所确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授信期间届满前,如贵行根据《授信协议》和/或 各具体业务文本规定提前向授信申请人追索,本保证人亦在本担保书所确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 保证责任

3)贵行在授信期间内为授信申请人提供的商业汇票承兑、信用证(含委托开证、转开信用证,下 同)、保函、提货担保函、跨境联动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即使授信期间届满时尚未发生贵行垫款,但授 信期间届满后贵行在前述业务项下对外实际发生垫款的, 授信申请人因此而产生的所有债务均由本 保证人在本担保书确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在《授信协议》项下各具体业务履行过程中贵行就各具体业务的期限、利率、金额等与授信申请 人达成展期安排或变更有关条款,或贵行在担保期间根据《授信协议》及/或各具体业务文本规定调整 利率、定价方式的,无需征得本保证人的同意或通知本保证人,且本保证人均予以认可,不影响本保证 人依据本担保书所承担的担保责任

5)若授信协议项下信用证业务中贵行收到的单证,经贵行审核出现不符点,但授信申请人接受不 符点,贵行据此对外承兑或付款而产生的债务本息,本保证人仍按照本担保书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 不因贵行接受不符点未征得本保证人同意或未通知本保证人而提出任何抗辩。

6)授信项下信用证、保函(或备用信用证)的修改,远期信用证承兑或承诺到期付款后付款期限的 延展等,无需征得本保证人的同意或通知本保证人,且本保证人均予以认可,不影响本保证人依据本担

7)本保证人确认贵行和授信申请人就授信项下各项具体业务所签署的具体业务文本(无论是单 笔协议/申请书,还是框架协议)构成《授信协议》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共同对涉及具体业务的权利 8)就贵行应授信申请人申请所办理的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票据保付等业务,有关保函权益/票

据权益的让渡不影响本保证人在本担保书项下的担保义务,本保证人承诺不以此为由提出任何抗辩。

本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期间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廛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 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 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 活动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05,50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计净资产的23.04%。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6,500,000.00(含本次新增, 其中外币以签署日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3%;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 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49,000,000.00 元(其中外币以签署日兑人民币汇率计算),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9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36

号:2022-037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本公司及重事经全体成员保止信息投露的//各县头、作哺、无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还或单大遗漏。 游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2022 年 4 月 11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和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1 年年度和简分配领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16,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5,552,000.0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4.本次头施介能力繁距离胶水大会申以通过时时间木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级 0,720000 元人民币现金,共计减发现金红利总额 15,552,000,000 元(含稅: 扣稅后, 通过 QFII. 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位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 股級 0,648000 元;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和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任务人转让股票,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在1;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和无限售流通股的压势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和收入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 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帐户为单位计算养报数期限、持数 1 不月(2) 十7 月以内,每10 股补缴税款 0,144000 元;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1 年(含1年)的,每10 股补缴税款 0,072000元; 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
三、根权登记日与除权保息日本农权金分派对象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5 月 20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

五、双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通过股 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人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东账号 设东名称 析昌县融泰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5月12日至登记日:2021年5月2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 国力公司与任政组

大、咨询机构 各询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各询联系人:潘晓雷: 咨询电话:0575-86288819; 传真电话:0575-86288819。

七、各直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2021年年度散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